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1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华软件	股票代码	0020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文平	张 雯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6层	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6层	
电话	010-62662168	010-62662188	
电子信箱	lwp@dhcc.com.cn	zhangwen_cw@dhc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23,081,039.17	5,127,313,183.11	1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9,433,056.34	440,978,819.96	-3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448,464.58	196,453,311.58	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8,179,143.15	-497,359,514.15	-13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3	0.1376	-34.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3	0.1376	-34.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3.88%	-1.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443,439,998.13	23,637,525,159.03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71,464,689.22	11,480,590,261.40	2.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1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4%	642,450,597			
薛向东	境内自然人	12.00%	384,755,226	288,566,419		
北京东华诚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137,063,0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31,605,012			
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31,417,5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27,007,818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2%	26,412,422			
柏红	境内自然人	0.59%	19,042,5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7%	11,803,257			
张建华	境内自然人	0.35%	11,08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薛向东,北京东华诚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95,228	0.39%	3,638,800	0.11%	27,007,818	0.84%	969,200	0.03%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向东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2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1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13,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405,160.1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5,394,839.86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672号)予以确认。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募集资金总额	61,380.00
减:保荐及承销费用(含税)	806.90
2.实际银行到账余额	60,573.10
减:累计已使用募投项目支出	42,662.52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7,758.31
本报告期内已使用募集资金	4,904.21
减:已使用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8,110.00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及其他净额	431.25
3.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31.83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021年10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北沙滩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城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亦庄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情参阅公司2021年10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之“信创鹏霄项目—东华鹏霄(青岛)生产基地”的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孙公司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城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亦庄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沙滩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签署的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余额(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633427068	3.39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	37150198691000002676	0.00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城支行	8110701013502187674	222.71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亦庄支行	15000107605968	0.02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633825737	1.13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沙滩支行	91350078801000000900	0.13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9550880230497300133	4.45
合计			231.83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3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归还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经批准的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4年8月27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539.4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4.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62.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度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信创鹏霄项目	否	102,128.60	34,039.48	4,453.61	23,335.00	68.55	2024年	0.00	不适用	否
2.东华云都项目	否	157,202.37	9,000.00	450.6	1,827.52	20.31	2024年	0.0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253.87	17,500.00	0.00	17,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9,584.84	60,539.48	4,904.21	42,662.52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39,584.84	60,539.48	4,904.21	42,662.5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东华云都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当地政策、土地交付延期及国内建筑施工客观环境复杂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导致原建设工期延期,最终造成项目进度不达预期。目前东华云都项目已逐步恢复并加快建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归还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公司将在规定使用期限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经批准的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49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4-051)。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10:30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文详见202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4-051)。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3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架构调整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实现业务整合、优化资源配置、理顺管理层级,拟通过股权划转和清算注销的方式对部分权属公司股权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下属子公司鹏霄东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霄东华”)拟将持有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霄投资”)的100%股权划转给孙公司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霄科技”),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仍为鹏霄投资的最终控制方;

2、公司下属子公司鹏霄东华拟清算注销,由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股权架构调整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一)股权转让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1、出让方

(1)公司名称:鹏霄东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W34A85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4层1405

(4)成立日期:2020年9月22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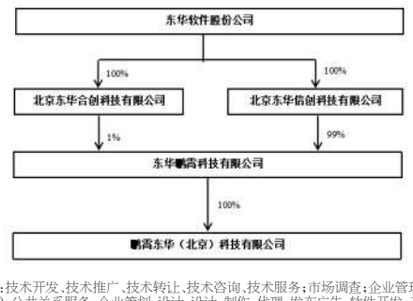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房地产咨询;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住房租赁经营;物业管理;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东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受让方

(1)公司名称: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RF8PJ54

(3)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青岛国际创新园B座401室

(4)成立日期:2020年2月21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7)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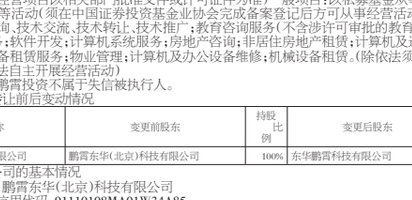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住房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物业管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交易标的

(1)公司名称: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U5EMM5Y

(3)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国际创新园B座408

(4)成立日期:2020年10月12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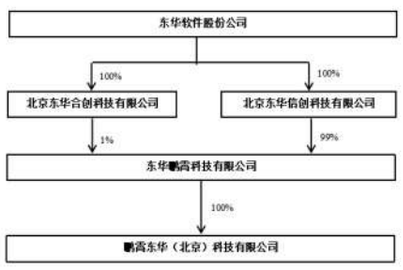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房地产咨询;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住房租赁经营;物业管理;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东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所作出的,有利于整合公司内部资源,理顺管理关系,提高整体经营管理效率,优化资产结构,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未发生实质变化,不涉及新增资产及业务扩张。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等权利。截至披露日,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07,787股,因此公司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本×分配比例,即:182,986,021股×0.27元/股=49,406,225.67元。

2、因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49,406,225.67元/184,893,808股=0.2672140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672140元/股。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和2024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分红派息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的情况下,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4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为:公司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182,986,0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49,406,225.67元。若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届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并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907,787股后的182,986,0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7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43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5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7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9月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9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外)。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9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含税)/公司总股本)=(49,406,225.67元/184,893,808股)=0.2672140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672140元/股。

2、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4.60元/股,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43.80元/股;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43.10元/股;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30.79元/股;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21.64元/股;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21.39元/股;2023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20.99元/股;本次分红派息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20.72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丰泽道5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张贝贝

咨询电话:022-87986666

传真电话:022-87987888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权益分派时间安排文件;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4、《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5188 公司简称:国光连锁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光连锁	60518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芳	古欣
电话	0796-8117072	0796-8117072
办公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s.gg@jxggls.com	investors.gg@jxggl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70,708,045.42	2,691,295,604.09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9,399,962.19	1,114,261,314.27	1.36
	本报告期	上